

广东松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潮州市雅森陶瓷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雅森实业”）、潮州市联骏陶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骏陶瓷”）
- 2018 年度广东松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预计不超过人民币 3.5 亿元，其中：为雅森实业提供的担保额度预计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为联骏陶瓷提供的担保额度预计不超过人民币 2.5 亿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实际对外担保余额 8,000 万元，占公司 2017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16.13%，全部为对子公司的担保。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逾期担保

一、担保计划概述

为了满足公司的生产经营和发展需要，提高子公司担保贷款办理效率，结合公司及子公司目前授信额度、实际贷款方式及担保情况，公司 2018 年度拟为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5 亿元的担保，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2018 年 4 月 11 日，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批准公司董事会授权经营管理层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在该担保总额范围内办理对外担保事宜。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一）潮州市雅森陶瓷实业有限公司

- 1、公司名称：潮州市雅森陶瓷实业有限公司
-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5103787935079E
- 3、住所：广东省潮州市潮安区浮洋镇徐陇村(松发路)
- 4、法定代表人：林道藩
- 5、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 6、注册资本：7,826.5165 万元人民币
- 7、成立时间：2006-04-29

8、经营范围：生产、销售：各式陶瓷制品、树脂制品、卫生洁具、瓷泥、陶瓷颜料(不含危险化学品)、包装制品(不含印刷品)及其陶瓷相关配套的藤、竹、木、布、蜡、玻璃、塑料、五金、不锈钢、电器、水暖器件。(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227,737,981.33	221,595,841.19
负债总额	12,092,161.96	10,137,016.77
净资产	215,645,819.37	211,458,824.42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营业收入	56,800,018.56	68,401,700.57
营业成本	47,024,836.52	59,222,565.10
净利润	3,892,209.53	3,064,662.53

注：以上数据已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 10、被担保人与公司的关系：雅森实业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二) 潮州市联骏陶瓷有限公司

- 1、公司名称：潮州市联骏陶瓷有限公司
-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510077016567X8
- 3、住所：潮州市开发区二期工业园振工西路(B、D幢)
- 4、法定代表人：曾文光
- 5、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 6、注册资本：6,963 万元人民币
- 7、成立时间：2004-12-28

8、经营范围：设计、生产、销售：陶瓷制品、卫生洁具、工艺品(象牙、犀角及其制品除外)、瓷泥、瓷釉、陶瓷颜料(不含危险品)及树脂、聚脂、橡胶、塑料、五金、玻璃、灯具、藤、竹、木、布、蜡、包装品(不含印刷)的陶瓷配套制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231,819,399.25	180,239,464.09
负债总额	86,365,220.96	69,707,760.46
净资产	145,454,178.29	110,531,703.63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营业收入	269,728,542.42	259,313,911.37
营业成本	186,353,462.62	183,454,979.53
净利润	33,932,619.85	34,694,125.80

注：以上数据已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10、被担保人与公司的关系：联骏陶瓷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目前尚未签订具体担保协议。该额度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在相关协议签署前，授权经营管理层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和金融机构的要求在该担保总额范围内办理对外担保事宜，签约时间、担保金额、担保期限等事项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

四、董事会意见

1、董事会意见：

雅森实业、联骏陶瓷的资信良好和经营状况正常，偿还债务能力较强，担保风险可控。公司为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事项，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2、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有关对外担保法律法规履行了决策程序，董事会审议、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

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公司为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有助于公司及子公司高效、顺畅的筹集资金，进一步提高经济效益，符合公司整体利益。雅森实业、联骏陶瓷生产经营正常，资产负债率合理，具有良好的偿债能力，公司为其提供担保风险可控；公司提供上述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我们同意通过《关于为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五、累计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对外担保累积金额为 8,000 万元，占公司 2017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16.13%，全部为对子公司的担保。不存在担保逾期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被担保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特此公告。

广东松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4 月 12 日